证券代码：688486　　证券简称：龙迅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4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龙迅股份"）于近日办理完成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6号）核准，公司由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731.4716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4.76元。截至2023年2月14日，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731.4716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21,301,008.16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91,020,020.91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30,280,987.25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3年2月14日出具了容诚验字〔2023〕230Z0030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账户开立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已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进行了规定。公司已于2023年2月与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自贸试验区合肥片区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杨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除通过上述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现金管理外，公司于2023年10月在杭州银行合肥分行营业部和兴业银行合肥经开区科技支行另开立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该账户专用于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结算，不会用于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账户开立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账户状态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望湖城支行	551903525810903	募集资金专户	使用中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	341301000013001930939	募集资金专户	本次注销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自贸试验区合肥片区支行	1302011129100273322	募集资金专户	使用中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杨支行	20010339250866600000011	募集资金专户	使用中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合肥分行营业部	3401040160001346585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	使用中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合肥经开区科技支行	499110100100102427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	使用中

三、本次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情况

公司于2026年1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及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高清视频桥接及处理芯片开发和产业化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龙迅股份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

鉴于公司"高清视频桥接及处理芯片开发和产业化项目"已结项，相关待支付款项已支付完毕，节余募集资金已转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为方便账户管理，公司对"高清视频桥接及处理芯片开发和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办理了销户手续。注销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状态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	341301000013001930939	本次注销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特此公告。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598　　证券简称：引力传媒　　公告编号：2026-029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19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 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5月19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甲92号扬子江健康大厦B座12层-视频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19日

至2026年5月1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8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8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4至议案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6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董事成员：罗衍记及一致行动人北京合创盛世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潘欣欣、顾彬、贾延广、肖土盛、沈阳、戴昕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598	引力传媒	2026/5/12

(二)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个人股东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个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委托人应出示身份证、委托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2.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的法人股东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3. 异地股东可以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

2026年5月18日上午9:00-12:00，下午14:30-17:30（信函以收到邮戳为准）

(三)登记地点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四)联系人：穆雅斌、刘畅

(五)联系电话：010-87521982 传真：010-87521976

(六)电子邮箱：zhengquanbu@yinlimedia.com

(七)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甲92号扬子江健康大厦B座12层 邮编100022

六、其他事项

无

特此公告。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1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7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8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

证券代码：603598　　证券简称：引力传媒　　公告编号：2026-030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
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起止日期为2025年8月28日至2026年8月7日，采用自主行权方式进行。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查询结果，2025年8月28日至2026年4月27日，股票期权自主行权且完成股份登记共计122.00万股。

公司总股本由26846.29万股增加至26968.29万股，注册资本由26846.29万元增加至26968.29万元。

二、《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鉴于上述总股本、注册资本变更，公司拟对现行《公司章程》中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6846.29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6968.29万元。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股份数为26846.29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壹元（1.00元），均为普通股，无其他类别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股份数为26968.29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壹元（1.00元），均为普通股，无其他类别股。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不变。变更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6年修订）。

本次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指定人员全权负责办理本次工商登记具体事宜。授权有效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工商登记办理完毕之日止。本次变更具体内容以相关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最终核准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3598　　证券简称：引力传媒　　公告编号：2026-026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 本次董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票、弃权票。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和材料。

(三)本次会议于2026年4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

(四)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

(五)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罗衍记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5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同意提交股东会审议。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25年年度股东会上述职，述职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82.83亿元，同比增加31.7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12.49万元，同比实现扭亏；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692.33万元，同比实现扭亏。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经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一致同意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该等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经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一致同意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经审计的2025年度财务报告，截至2025年12月31日，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负，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拟定的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本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经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一致同意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该等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经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一致同意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八)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2025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经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一致同意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拟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2026年度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会授权管理层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确认2026年度相关审计费用。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经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一致同意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5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情况：详见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公司治理"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中"（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2026年度薪酬方案：2026年度，公司将在2025年度薪酬的基础上，结合公司经营情况、相关薪酬制度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结果，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关联董事潘欣欣、顾彬、贾延广同时担任高管职务，因此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5年度公司董事薪酬发放情况：详见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公司治理"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中"（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2026年度薪酬方案：

1、独立董事薪酬：独立董事薪酬采用津贴制，独立董事2026年度津贴标准为14万元（含税）/年。

2、非独立董事薪酬：公司将根据董事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在其2025年度薪酬的基础上，结合公司的经营情况、相关薪酬制度以及董事的绩效考核结果，确定非独立董事的薪酬。

本议案涉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薪酬，全体委员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本议案涉及董事会全体董事薪酬，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经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一致同意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关联董事肖土盛、罗衍记、戴昕回避表决。

(十三)审议通过《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董事会经核查认为，2025年度各位独立董事均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形。专项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关联董事肖土盛、沈阳、戴昕回避表决。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成员一致同意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为深入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合法权益，推动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公司制定了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定于2026年5月19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3598　　证券简称：引力传媒　　公告编号：2026-028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本利润分配方案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度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7,124,858.25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26,853,857.06元。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并结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鉴于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资金需求以及公司未来发展状况，公司拟定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鉴于2025年末母公司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遵循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同时兼顾投资者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长远利益和可持续发展的原则。鉴于公司2025年末母公司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综合考虑公司目前所处行业现状、实际经营情况，为了保证公司稳定的现金流，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决定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是鉴于公司2025年末母公司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同时考虑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以及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等综合因素所作出的审慎决定。该预案与公司实际经营业绩匹配，有利于维持公司营运资金的正常周转，满足公司稳健发展的资金需要及维护公司及股东的长远利益，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3598　　证券简称：引力传媒　　公告编号：2026-027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为公司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审计、内控审计及其他相关咨询业务。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年3月2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57人，注册会计师1799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700人。

信永中和2024年度业务收入为40.54亿元（含统一经营），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25.87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9.76亿元。2024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383家，收费总额4.71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文化和体育娱乐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采矿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5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除乐视网证券、苏州扬子江证券、恒信玺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之外，信永中和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3次、监督管理措施21次、自律监管措施8次和纪律处分1次。76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8次、监督管理措施21次、自律监管措施11次和纪律处分2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唐嵩先生，2017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7家。

拟担任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张东鹤先生，2006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6年开始在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6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2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梁欣先生，2012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25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5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2家。

2. 诚信记录

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张东鹤、签字注册会计师唐嵩、梁欣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 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2026年度审计费用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等确定。2025年度公司审计费用总额为人民币120.00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90.0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30.00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信永中和执业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审查，认为信永中和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经验和资质，已购买职业保险，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在审计工作中能够严格遵守独立审计准则，恪尽职守，相关审计意见独立、客观、公正。综上所述，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信永中和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需求，建议并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意将续聘相关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信永中和作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在担任审计机构期间，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勤勉尽责，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和胜任能力。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延续性的需要，拟继续聘任信永中和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并提请股东会授权管理层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确认2026年度相关审计费用。

(三)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报备文件

1、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2、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

公司代码：603598　　　　公司简称：引力传媒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负，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拟定的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本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引力传媒	603598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穆雅斌	刘畅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甲92号扬子江健康大厦12层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甲92号扬子江健康大厦12层
电话	010-87521982	010-87521982
传真	010-87521976	010-87521976
电子信箱	muyabin@yinlimedia.com	liuchang@yinlimedia.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引力传媒是一家以科技创新与内容创意双轮驱动的卓越全域数字营销公司。公司秉持"依托内容、聚合数据、赋能消费"的经营理念，致力于成为字节跳动、阿里巴巴、腾讯、小红书等互联网媒体平台与品牌客户之间的商业连接枢纽。公司依托数据驱动的消费者深度洞察，结合媒体平台的标准化广告投放能力，为品牌客户打造品效销数协同的全域全链路生态营销解决方案，以助力客户实现确定性可持续生意增长，并同时积极发挥生态枢纽作用，与媒体平台共建多元繁荣、共生共赢的品牌商户生态体系。

公司自2005年成立以来，深耕营销行业二十载，经历了从传统电视媒体时代到移动互联网时代再到AI时代的多次行业变革，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深厚的客户资源和卓越的创意能力。

公司业务包括：品牌营销、社交营销、电商营销与运营服务、数据咨询服务。目前，品牌营销、社交营销、电商营销与运营服务主要依托以下媒体平台开展业务：字节跳动、阿里巴巴、小红书、腾讯、微博、哔哩哔哩、芒果TV、优酷、爱奇艺等。公司与上述主流平台均保持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是字节跳动巨量星图平台头部代理商、阿里妈妈全域六星合作伙伴，在多个平台屡获年度卓越服务商等权威认证。

2.1 品牌营销

品牌营销是指公司围绕客户的企业、产品、品牌的形象及定位，创作优质创意内容并触达消费者，以持续深化消费者对品牌与产品的认知及印象。公司基于客户的品牌底蕴、产品核心品质与差异化竞争优势，定制化打造高品质创意内容；同时整合多个媒体渠道进行全域传播，深层次构建用户对品牌及产品的价值认同感，提升客户品牌的影响力，实现品牌价值与商业效益的闭环转化。

创意内容是品牌营销业务的核心根基。公司积极布局品牌营销内容创新升级，在传统品牌营销业务基础上，拓展代言人官宣、新品发布种草、品牌事件营销、电商直播合作、短视频素材授权等多元化明星内容营销服务模式，目前已成功落地数十个明星营销项目。同时，公司持续将AI技术深度融入品牌营销全业务流程，通过自主研发的九合创意2.0一站式AIGC创作平台赋能内容创意团队，实现优质创意快速转化为定制化、可投放广告物料，最大化释放公司原创创意价值与创意产能。九合创意平台以文生图+图生视频双引擎为核心架构，依托Seedream文生图、Vidu图生视频等模型协同联动，显著提升内容素材制作效率，实现创作效率倍数级增长。

2.2 社交营销

社交营销业务是指公司依托强大的KOL合作生态、核心媒体资源及深厚的电视网络IP积淀，围绕抖音、小红书、微博等互联网社交平台，通过内容种草、口碑塑造、话题营销、达人代言、短视频运营、直播电商联动等多元业态，全方位赋能品牌客户，帮助其实现更高效率的传播转化与生意长效增长。

近年来，品牌客户持续转向高ROI精细化投放策略，社交营销投放预算正逐步由少量头部KOL，向覆盖面更广、用户垂直属性更强的海量KOC群体倾斜。顺应行业由KOL向KOC投放转型的发展趋势，公司将AI技术与海量KOC资源库深度融合，自主研发"核力星推"智能社交营销投放平台。该平台可依据品牌客户产品价值传递、目标受众触达等核心需求，提供定制化KOC筛选、推荐及全流程管理服务，助力客户从海量资源中快速搭建精准适配的达人矩阵，高效规模化开展KOC社交营销投放。

2.3 电商营销与运营服务

电商营销与运营服务，是指公司整合电商营销、电商数据服务能力，面向客户生意增长打造的系统化综合解决方案。公司依托电商营销与运营能力，为客户提供好物种草、销售转化全链路增长赋能；同时借助数据、技术及数字化工具，构建数据体系、开展用户洞察、人群精细化运营、媒体精准投放与效果迭代优化，输出全方位数字化营销解决方案，助力客户高效制定经营决策、营销预算决策及用户运营决策，最终稳步实现生意增长目标。

公司持续将AI技术深度融入电商营销全业务链条，深化用户洞察能力，迭代升级品牌客户服务能力。公司于2026年推出"AI用研平台"，以高质量数据模型为底座、以AI算法为核心引擎、以营销实战落地为导向，帮助品牌在数天内完成以往需数周才能实现的用户认知分析，且结果更全面、更具落地指导价值，推动用户洞察由传统小样本统计推断，转向对真实用户生态的系统性建模。

2.4 数据咨询服务

伴随广告主对品牌与效果合一、媒介传播与产品销售一体化的需求，公司正从传统的媒介代理服务，向数智化、科学化围绕人群资产及消费者行为路径的全域营销转变。公司结合字节跳动、阿里、快手、小红书等多个新媒体平台为客户提供数据营销方法，如全域GTM拆解、触点效率优化、多平台人群定位及内容沟通点诊断等，并通过科学的手段为客户解决多元复杂的媒体营销难题。在基于自身发展历程演变和数据服务能力建设提升的同时，也为公司广告营销类业务与能力创新发展提供理论支撑与实践参考。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1,724,870,238.27	1,412,438,417.31	22.12	1,222,061,619.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2,358,579.18	182,571,375.09	16.32	197,097,842.37
营业收入	8,282,769,883.26	6,288,602,758.61	31.71	4,737,927,142.63
利润总额	12,011,740.20	-12,873,850.63	不适用	63,300,031.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124,858.25	-18,105,075.90	不适用	48,040,604.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923,268.63	-17,280,929.19	不适用	34,321,766.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04,195.42	-291,805,578.06	不适用	21,124,476.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82	-9.54	不适用	28.0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7	不适用	0.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7	不适用	0.18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990,029,479.41	2,552,296,131.33	1,919,401,235.75	1,821,043,036.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42,929.97	8,388,766.42	4,428,524.01	-3,235,362.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456,000.26	8,109,636.57	4,141,451.89	-2,783,820.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431,879.91	283,473,628.67	-242,951,383.53	145,713,830.1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6,67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1,73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罗衍记	-13,500,000	85,746,300	31.81	0	冻结	2,131,650	境内自然人
北京合创盛世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0,000,000	7.42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泉桥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泉桥长虹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	15,000,000	5.56	0	无		其他
上海偕沣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偕沣305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3,500,000	13,500,000	5.01	0	无		其他
武小刚	633,918	2,580,900	0.96	0	无		境内自然人
王恒	1,336,600	1,336,600	0.50	0	无		境内自然人
BARCLAYS BANK PLC	615,515	1,003,615	0.37	0	无		境外法人
上海聚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聚鸣章玉价值成长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741,100	741,100	0.27	0	无		其他
吴培伟	-380,900	720,000	0.27	0	无		境内自然人
宋红苗	500,000	500,000	0.19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罗衍记及北京合创盛世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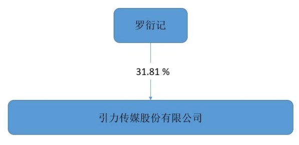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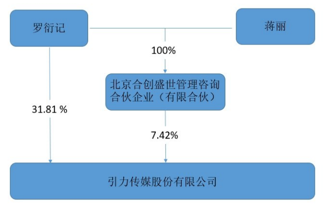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82.83亿元，同比增加31.7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12.49万元，同比实现扭亏；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692.33万元，同比实现扭亏。报告期内，受益于互联网社交行业客户、日化美妆行业客户及3C等行业客户的旺盛业务需求，公司营业收入在具有挑战性的消费大环境下依然获得了较高增长。同时，公司积极推进客户结构优化策略，主动收缩毛利率较低的效果类营销业务，重点服务大客户整合营销业务，持续优化、升级业务模式与盈利韧性。公司推出自研AIGC创意平台"九合创意"，并全面推进AI工具在内容生产、策略策划及运营管理等环节的深度应用，以技术赋能驱动降本增效。得益于此，公司在收入稳步增长的同时，整体运营效率得到进一步提升。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598　　证券简称：引力传媒　　公告编号：2026-025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
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贯彻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推动企业实现高质量发展，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结合发展战略和实际情况，特制定公司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聚焦主业，推动高质量发展促进经营效率持续提升

2025年，受益于互联网社交行业客户、日化行业客户及3C行业等行业客户的旺盛业务需求，公司营业收入在具有挑战性的消费大环境下依然获得了较高增长。2025年，公司实现收入82.83亿元，同比增长31.71%。

公司持续优化客户结构，主动收缩盈利能力偏低的效果类营销业务，重点拓展盈利能力较强的整合营销业务。同时，在收入规模持续扩大的过程中，公司强化精益化管理与内部风控体系建设，着力提升应收账款管理水平，经营质量得到显著改善。2025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0.19亿元，较2024年的-2.92亿元得到显著改善。

公司持续将AI技术深度融入全业务流程，于2025年推出AIGC创作平台"九合创意"并快速迭代至2.0版本，同时面向全员推广AI工具应用。公司依托技术赋能实现降本增效，在收入稳步增长的基础上，推动销售费用率、管理费用率的进一步优化。2025年，公司销售费用率、管理费用率分别为1.63%、1.08%，较2024年分别下降0.13个百分点、0.23个百分点。

二、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推动数智化转型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明确提出，全面实施"人工智能+"行动，加强人工智能同科技创新、产业发展、文化建设、民生保障、社会治理相结合，抢占人工智能产业应用制高点，全方位赋能千行百业。

为积极响应国家战略号召，公司面向内部持续深化AI技术应用，实现经营提效；面向外部则精准把握AI应用爆发带来的互联网流量格局变革，全力打造适配AI时代的全新广告营销解决方案，助力品牌客户在AI时代实现高质量发展。

面向内部经营，公司以"营销业务智能化"为目标，将自研AI工具与外部模型深度融合，构建高效协同的智能化工作流，并将其全面嵌入日常经营流程，实现各环节提质增效。2026年，公司将自研的"九合创意2.0"一站式AIGC创作平台与创意内容制作团队的工作流深度融合，实现优质创意快速转化为定制化、可投放的广告物料，最大化释放公司原创创意价值与创意产能。九合创意平台以文生图+图生视频双引擎为核心架构，依托Seedream文生图、Vidu图生视频等模型协同联动，显著提升内容素材制作效率，实现创作效率倍数级增长。

面向外部客户，公司已关注到对话式人工智能App流量蕴含的广告商业化潜力，以及A2A（智能体到智能体）交互对线上消费场景的潜在影响。公司未来将积极打造适配AI时代的全新广告营销解决方案（包括生成式引擎优化服务、面向电商平台A2A交互的商品信息重构服务等），助力中国品牌在全球化发展中突破地域限制，实现确定性增长。

三、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为持续完善公司治理体系，公司严格遵循《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体系和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形成权责分明、有效制衡、科学决策、风险防范、协调运作的公司治理结构。

2026年，公司将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规范运作能力，助力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一是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组织对《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治理制度进行修订，确保治理制度的合规性和完善性，全面夯实公司规范治理的基础。二是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持续加强独立董事履职保障，重大复杂事项决策前组织独立董事提前参与论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性、专业性优势。深化独立董事制度改革，保障其在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等方面的职能发挥，促进公司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三是健全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体系。持续完善内控体系建设，构建覆盖决策、执行、监督全链条闭环制度与运行体系，防范化解公司重大经营管理风险。加强内部审计与合规管理，确保各项经营活动的合法合规，为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提供更坚实的机制保障。

四、强化"关键少数"责任，提升公司治理效能

公司始终重视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的合规履职工作，建立健全信息沟通机制，不断强化其合规履职意识，提升其合规履职能力。

2026年，公司将进一步健全激励约束并重的管理体系，推动"关键少数"与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长期深度绑定。一是加强合规培训与履职能力建设，积极组织公司董监高参加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上市公司协会等举办的各类专项培训，学习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精准把握资本市场最新监管精神和监管要求，提升合规意识和履职能力。持续关注监管政策变化，及时向"关键少数"传递最新监管动态和典型案例，确保合规意识融入日常履职全过程，严守合规履职红线。二是完善绩效考核与激励机制，强化薪酬与经营业绩的匹配性，在管理层年度考核中科学设置并动态优化包括营业收入、利润在内的关键绩效指标，推动薪酬激励与公司长期价值增长挂钩；同时在年度绩效考核方案中合理设定兼具挑战性与可达成性的考核目标，引导"关键少数"聚焦公司可持续发展，切实提升公司治理效能与长期竞争力。

五、持续提升投资者回报，共享企业发展成果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投资者回报，公司将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在立足持续稳健经营、不断提升内在价值的基础上，积极加强市值管理，通过良好的经营业绩和持续稳定的分红与投资者共享企业发展成果。

2026年，公司将结合现状和业务发展规划，统筹好经营发展、业绩增长和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兼顾投资者的短期利益和长期利益，建立长期、稳定、连续的分红机制，适时开展公司利润分配工作，继续坚持为投资者提供持续、稳定的现金分红，及时回馈广大投资者。

六、加强投资者沟通，传递公司核心价值

公司严格遵守证券监管相关规定，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切实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同时，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积极完善投资者沟通渠道与方式，着力构建公开、透明、高效的价值传递机制。

2026年，公司将进一步深化投资者关系管理，完善投资者良好沟通机制，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积极向资本市场传递公司价值。一是提升信息披露质量，深刻把握信息披露监管新要求，坚持严守合法合规底线，加强信息披露管理工作，不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与效率，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与公平，为股东投资决策和价值判断提供充分依据。二是围绕定期报告发布及其他重大事项节点，全年举办不少于3次业绩说明会，就发展战略、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等事项，回应投资者关切。三是积极拓展沟通渠道，优化公司热线、电子邮箱、"上证e互动"平台等多渠道查询与回应机制，确保投资者问询得到及时、专业的反馈。

七、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公司将扎实推进"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聚焦主业经营与治理优化，持续提升发展质量与投资价值，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本行动方案是基于公司当前情况制定，所涉及的公司发展规划、经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承诺，未来可能会面临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环境等变化带来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